

## 第四节 建筑材料

上虞县建筑材料具有得天独厚的丰富资源。解放前，以生产砖瓦石灰为主。砖瓦窑大多设在虞北一带，以小越横塘的聚生公司规模最大，产品外销上海、宁波等地。小型砖窑遍布乡村。石灰窑以曹娥、百官附近地区见多。早在光绪28年（公元1902年），在外梁湖、后郭、南穴、王家堰等地区先后设有石灰窑，年产石灰700余万斤，石料来自桐庐、富阳一带，产品多向甬、慈、余姚方向出售。

解放后，建筑材料发展迅速，至1985年，全县有自产砖瓦、石灰、水泥、卫生陶瓷、水泥预制品、瓷砖、石料、钢架框、涂料、天然大理石、人造大理石、黄沙、叶腊石、耐火砖、灰沙砖、小型空心切块、花岗石等17个品种的建筑材料企业365家，其中以砖瓦、黄沙、水泥、花岗石四种为全县规模最大，前景广阔的建筑材料，分述如下：

砖瓦：轮窑15家，年产砖1.86亿块。立窑11家，土窑200余家，全县合计年产砖30924万块，瓦19271万块。其中以丰惠轮窑年产砖3000万块为最高。1984年百官大坝村首办灰沙砖厂，灰沙砖以石灰、黄沙为原料与水搅拌，经高压蒸育养成，其最大特点可不用土，起保护土地流失的作用。目前该厂年产700万块左右。

水泥和水泥制品，全县水泥厂共4家，年产水泥73182吨，其中以东关水泥厂年产4.24万吨，产量为最高。水泥预制构件厂全县共有92家，有5孔板、桁条、屋架等品种，年产74796立方米，其中以地方建筑材料厂的产量为最高。小型空心切块，也属水泥制品，是八十年代初在本县发展起来的新型墙体切块，摆脱小块粘土砖所造成劳动强度大、施工效率低、建筑物自重大、使用功能差的局面。全县年产量

为百余万块，其中以农房公司水泥制品厂年产30万至40万块为最高。

黄沙：黄沙系县内天然资源，沙源取自曹娥江上游新昌、嵊县、虞南一带。民国时期，沿江两岸设私人沙场多处。民国二十一年（1932年）国民政府曾颁布其管理条例。1958年曹娥黄沙场正式成立投产。随着黄沙需求量的逐年提高，至1985年，全县已有44家黄沙场，分布于曹娥江岸的章镇、大勤、丰惠、曹娥等地区。全年出沙量总计445万吨，产值1仟余万元。其中以曹娥黄沙场规模最大，产品外销江苏、常州、上海、嘉兴、宁波等地区。并以粗沙粒径0.37~0.40毫米，细沙含泥量不超过10%，粒径0.35毫米的优异质量取得声誉。

花岗石：花岗石是下管区的地下宝藏。据地质部门勘测，储藏量最多、质量最佳为岭南山区，其储藏量为六千二百多万立方米，按目前开发能力计算，至少可开采千年以上。品种有白底黑点、黑底白点、红底黑点、菊花色、黑青色、肉红色等。颜色纹理细腻美观，光彩夺目，具有耐压、耐酸、抗腐等特点。可加工成方块、长条、板材、园柱形等各种规格，是上等建筑材料。1985年岭南乡花岗石晶莹板厂已建成投产，主建厂房建筑面积2800平方米，已投资165万元。年产能力1.8万平方米，产品可供高级建筑物、宾馆、影院、别墅庭院、候机楼等建筑物饰用。